

切 結 書

本廠商參加「113年度苗栗縣泰安鄉公所資源回收物品標售」公開投標，自應遵照政府採購法及投標須知等規定，絕無通同作弊壟斷標價，或借用證件或圍標等不法情事、倘有違反，願受懲處，並願放棄先訴抗辯權，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 致

泰 安 鄉 公 所

參加投標廠商：

印

負責人姓名：

印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廠 址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